



雪米莉 著

大龍頭



长江文艺出版社

大龙头

雪米莉 著



长江文艺出版社

鄂新登字05号

大 龙 头

雪 米 莉 著

长江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
(武汉市解放大道新育村63号)

新华书店湖北发行所经销
武汉大学出版社印刷总厂印刷

787×1092毫米 32开本 9.5印张 2插页 200 000字

1992年5月第1版 1992年5月第1次印刷

ISBN 7-5354-0600-9

I·525 定价：4.90元

内 容 简 介

杨汉伟、梁青和杜小明三人是尤龙城峇自幼玩到大的朋友，并结拜为兄弟。无意中救了三合会大佬许昌达的性命，由此而步入黑道。

梁青为情为利所迷，逼走杨汉伟。

杨汉伟只身来到科威特，开店做正经生意，却为黑帮不容，陷入情仇夹击之中，还遭黑手党追杀。他单枪结果了黑手党徒迈克，携女友阿曼被迫离开科威特返回香港。

不料在香港的梁青篡三合会霸主位后，杀了情同手足的兄弟杜小明，又卖杨汉伟的小妹为妓女，强杨汉伟女友婉玉做妻，竟设下一个黑色陷阱等他归来……

于是，昔日割头换颈的朋友，开始了一次次爱的搏杀、恨的交锋、力的较量、血的洗礼……

责任编辑：张正平
装帧设计：晓江



雪米莉大字系列之五

目 录

- | | |
|-----|------|
| 第一章 | 血杀相思 |
| 第二章 | 正道危途 |
| 第三章 | 逃出爱情 |
| 第四章 | 纵横异域 |
| 第五章 | 荒漠人生 |
| 第六章 | 爱的残酷 |
| 第七章 | 步步血泪 |
| 第八章 | 妒火焚情 |
| 第九章 | 真心不死 |
| 第十章 | 后 记 |

第一章 血杀相思

北潭涌位于西贡区东部，是个宽阔的河谷地带。溪涧清越蜿蜒，水流潺潺，低吟浅唱，慧心悦目。田园错落，稻禾飘香，山峦起伏，野鸟相呼相应，别有一番风景一番韵味。

许昌达握着女儿佩云纤柔的小手，心中涌起一股暖流。他慈爱地看着女儿青春溢动的脸庞，她脸上细细密密的汗毛被阳光蒙上圣洁的光晕，显出不可侵犯的高贵。

若不是佩云，他是不会来到这里，成为一个有闲心看山览水，一享天伦之乐的人的。这完全因为清早女儿微嗔里道出的一句话：“爹地，每次我出去，你不是叫阿辉就是叫强仔陪我。我长这么大，你从未亲自陪过我玩，今天陪我出去

玩一天好不好嘛？”

许昌达心头歉疚地一痛，望着女儿显出凄楚的眼眸，发现女儿的眼里有晶亮莹透的泪花。是哩，佩云说的是一句几乎不可能存在的大实话。近二十年里，他真的没有过同女儿一道游玩的记录。他很爱自己的女儿，这是他活在世上唯一无法舍弃的东西。他笑抚佩云道：

“阿云，别生气啦，爹地今日什么人都不带，同你去看山看水看村落田园，算是陪罪，又当司机又当保镖，可不可以？”

虽只是暮春，阳光也有些晒人。佩云欢畅迷醉的脸上已沁出细汗。许昌达掏出一张雪白的丝绢，给女儿擦擦脸，带女儿在溪边的一棵柳树下坐下来。

溪水很浅，擦着河底的石子，流出一溪的水波，漫向远方，洗去溶化开许多尘世里带来的污垢，亦冲淡许昌达心间的无数繁重豪勇。他感到恬然安宁，浑身轻松畅快。

溪水里忽地一片嫩绿柳叶飘落，河水载它流动如徐风中飘远的一首小诗。许昌达回过头，见女儿纤指间，还捏了两片如眉的柳叶，双眸却凝望着顺水而逝的那一片。那片柳叶已不见，象过去了的岁月般，什么也没留下，眼里仍是一条溪水，怎么也流不尽，漫不完。

斑斑光点泻在女儿的身上，她的脸上浮起一丝忧伤和怅惘，沉浸在一个女孩的世界里。许昌达神思恍惚，突然间，他惊异地发现他可怜可爱的女儿竟十分美丽，美得令他一颗饱经沧桑的心也颤动起来。

“爹地，你怎么老看着我？”许佩云惊觉地回过神，娇声问着，又将一片柳叶抛入溪水中。

“阿云，爹地今天才发现，你已经长大了。”

许佩云俏脸微红，声音里带着委屈：“呀，爹地，我早就大了嘛，你却今天才发现，好粗心喔。”

许佩云的神色使许昌达胸中一荡，伤感地叹口气，一双眼睛仍落在女儿脸上，象是一个痴迷的寻找旧梦的人。

“爹地，你怎么啦？”许佩云从未见父亲流露过这种落寞无奈的神情。她的心目中，父亲从来都是一个刚毅豪放不懂伤悲的男人。

许昌达深吸口气，摸摸女儿的柔发，叹道：“阿云，你知不知道，你长得越来越象你的妈咪。你妈咪和我结婚时刚满十九岁，那时她和现在的你一样，好清纯好靓美……”

“爹地。”许佩云抓住许昌达的手，“我脑中一点妈咪的印象也没有。这许多年，你也从未在我面前提起过她。妈咪后来怎样？是不是离开你了？”

“是的，阿云。”许昌达痛苦地闭上眼睛，不愿让女儿看见他浸眼的泪花，“我和你妈咪结婚前，在一家酒店打工。结婚一年生下你后，你妈回到那家酒店。不料上班的第二天，你妈红肿了双眼回来，抱你抱我大哭一场，却什么话也没说，然后，就自杀了……”

“自杀？爹地，妈咪为什么要自杀？”许佩云大劫，长长的睫毛扑闪着，一脸悲憾。

“我和你妈咪相亲相爱，我也未料到她会走上这条绝路。葬你妈咪后，我便去我和你妈咪打工的那家酒店询问，才知道你妈咪是遭十四K一个大佬欺侮，不愿忍辱偷生才做出傻事来的。”许昌达呈出悲愤神色，继续道，“听到这消息后，我几乎要发疯，心里只有一个念头，就是复仇。我整

天背着你，四处寻找那个大佬的踪迹。一个月后，我终于找到他，向他开了四十三枪，将这个不可一世的大佬打得血肉模糊。”

“四十三枪？”许佩云不解，难道爹地用了四十三枪才将那个禽兽打死。

“不错，四十三枪。这是那一年我和你妈咪加上你的岁数。因为这是我们三人共有的仇恨。我背着你去杀那个大佬，也是要亲眼看见欺侮你妈咪的禽兽的下场。可惜，你那时太小……”许昌达象是重新回到十九年前那悲壮的情绪里，僵硬的脸上又哀又恨，还带着复仇后的快意，“杀了那个大佬后，我将他的双手割下来，埋在你妈咪的坟前，算是给你妈咪的一点慰藉。”

许佩云听得胆颤心惊，亦染上爹地的悲壮，道：“爹地，那些人没找你算帐吗？”

“那个大佬的弟兄整天讲的就是打打杀杀，不找我算帐才是怪事。因为我杀了人，警方也四处缉拿我。我被逼得没办法，才投到贵叔手下做事。贵叔是很重义气的人，出面帮我摆平，凭他的大手面解决了这件事。但我也未能再离开贵叔，陷在各种恩恩怨怨里，直到今天，竟愈陷愈深，大概就是人们常说的人在江湖，身不由己吧。阿云，你在我身边生活了近二十年，虽是在校读书，却也常看到了爹地的处境的。”

“爹地，每次你带阿辉强仔他们出去办事，我总是好担心好害怕，常做恶梦。不过，依我看，你完全可以不再做什么大佬，和我一起过安闲日子的。”

许佩云动情地偎在许昌达肩头，眼里噙着清泪。从父亲

坚实的臂膀上，她感到父亲的一颗心跳得很沉重，便想将那些沉重分担一点。和爹地十多年的相依为命，她总担心爹地会有什么三长两短，使她失去依靠。五年前，贵叔被仇家杀死的惨状，仍历历在目。爹地若再这样下去，大概也会落得那样的结局。

“阿云，你是读过书的人，当然知道受人点滴，当报以涌泉的道理。若不是贵叔，爹地和你早已不在人世。贵叔临去时将他的弟兄交给我，我怎能撇下他们不管。这些人大都有妻室儿女，要靠我吃饭的。爹地这辈子已别无所求，只望你能在大学里好好念书，将来有了正当的出路，就放心……”

许昌达话还未说完，已霍然而起，左手紧紧抓住许佩云，将她护在身边。一扫沉迷旧事的感伤，变得冷凝威悍，警觉地四周环顾。

清溪上游，两个穿着黑色西服，右手握枪的汉子一步一步地走过来，一副特大号墨镜几乎遮去半张脸，紧绷的嘴角透出残忍的杀气。身后，还跟着两个同样装著的汉子。

四周再没有其他，许昌达的右手曲垂腰侧，那里有一支9mmASP全自动手枪，用的是NO12型短头液体弹，杀伤力非常强大，一旦击中目标，小小的弹头就会即刻爆发出巨大威力。凭他十多年的黑道生涯，他可以在十分之一秒内拔出枪来，两秒钟里将从上游过来的两个黑衣汉子击毙。

但他却不能拔枪。从四个黑衣汉子握枪的姿势看，他们无一不是玩枪的好手。只要自己稍有异动，至少会有两颗子弹击中自己或身旁的女儿许佩云。

四个黑衣汉子在离许昌达十步远的地方站定，腾腾的杀气却仍弥漫过来。许昌达几乎可以感觉到墨镜后四双眼里的

冷光。

许佩云从未感受过这种逼人的杀气和铁冷的气氛，一张脸变得苍白，浑身在微微颤抖，将许昌达僵得更紧。她在爹地的保护下过了这许多年，爹地在她心目中早已变成一座可为她阻风挡雨遮雪掩霜的巍巍大山。

这里是一块不大的平地，要从这里逃出去，找到可以遮掩还击的地方，至少需要十秒钟。这十秒钟却又足可使他和女儿横尸当场。

许昌达玩了这许多年枪，却从未遇到过这种险恶得无以逃身的情况。即使是为妻复仇雪辱，独闯凤楼的那一次，也无这等凶险。做大佬的这几年里，他过的自然是枪里来弹里去的日子，害他杀他的人不少，但每次都是由他的弟兄解决，勿需他亲自出马。

“你们是什么身份，想干什么？”许昌达沉声问，眼锋如刀若剑。他想知道这些黑衣汉子杀他的原因，并利用问话的时间找到一个逃身的机会。这时，他心中颇为后悔今晨未将始终不离他左右的阿辉和强仔等几个兄弟带来。为了能真正和女儿单独在一起，他连司机也自己当了。

“来杀你的杀手！”一个高大威凛的汉子冷冷道。同时，四支枪不离许昌达和许佩云的胸口。

“哼，杀我，你们知不知道我是谁？”许昌达喝了一声。

“你叫许昌达，你女儿叫许佩云。你是三合会的大佬，对不对？”那个高大汉子从怀中摸出两张放大的照片，正是许昌达和女儿许佩云的照片。那人将照片抛在地上，道，“许昌达，你看清楚没有？”

许昌达不看照片，双眼精光四射，大声道：“既然知道我是三合会的大佬，你们还敢杀我，不要命啦！”

那为首的高大汉子哈哈大笑：“不敢杀你？可笑至极。只要有人出得起大价，我们连总督也敢杀，还不敢杀你吗？”

这是几个亡命的杀手！许昌达脸上的肌肉抽搐了几下，声音低下来，却仍声泛神威：“你们杀了我，我的兄弟一定不会放过你们！你们知不知道？”

“杀手过的本就是刀口上舔血的日子。今朝有酒今朝醉，至于杀了你带来的后果，我们会自己了断，不用你操心！”

“好，我许昌达今天撞在你们的枪口上，也算认命了。不过，在我死前，你们能不能告诉我是谁让你们来杀我的，他给了你们多少港币？”

“我们的规矩是守口如瓶。不过，念你是三合会大佬，我可以告诉你一点，杀你的酬金是十万美元。”为首的高大汉子道。

“既然如此，我出二十万美金，在我死后，你们去将那雇你们杀我的杂种杀了，你们答不答应？”许昌达不甘心就这样让别人只付十万美金，就了结了自己。他可是三合会的大佬。在香港的同道，有谁不敬他三分，称他一声“大佬”或“达哥”。

“当然行啦！”高大黑衣大汉大概是这四人中的老大，他声音里又是兴奋又是怀疑，“不过，你人都死了，我们上哪里去要二十万酬金。”

许昌达怕四条大汗误会他掏枪，仅用两根手指从衣袋里

夹出一张支票：“这是一张签好的支票，共有三十万美金，剩下的十万美金就算是我给你们的小费！”

许昌达说着，将支票缓缓递出去。纵然他是三合会的铁腕大佬，在这生死之际，手指也开始微微颤抖起来。

黑衣老大向身旁的汉子咧咧嘴。那汉子右手握枪，对准许昌达的胸口，慢慢走过来，伸出左手去接许昌达递出的支票。

许昌达此际将支票缩了缩，大声道：“我死之后，无人对证，你们收了我的钱，不去杀人怎么办？”

“受人钱财，替人消灾，这你就放心！否则，我们杀了你，一样可以取得这张支票，何必多此一举呢？”许昌达面前的汉子有些恼怒，似乎许昌达的话对作为杀手的他不啻一种侮辱。

许昌达感觉在这场对话中，四周杀气虽仍在弥散，却比开初淡了许多。他猛声道：“如果你们不办，我化成厉鬼也不会放过你们，拿去吧。”

许昌达说话间，重新将支票递过去。在那黑衣汉子握住支票时，许昌达的左手已微微一动，拔出腰间的自动手枪，“噗”的一枪击在黑衣汉子的头上，打飞了他的半个脑袋，血浆迸射飞溅，手中的那张支票带着血水，飘然而落。

开枪之后的许昌达还未来得及将女儿许佩云扑倒在地上，剩下的三名黑衣汉子的枪响了。

“啪啪”两声响，许佩云惨叫一声，紧抓许昌达的五指松开了。

许昌达呼地将女儿扑倒，用身子挡住她，向后面的两个黑衣汉子还击。方才，他用右手取递支票，给几名杀手造成

大意，认为他右手伸出，已无机会拔枪，杀手老大才让人来取支票的。不料，心中有数许昌达利用这种大意，左手拔枪，以与右手相同的速度击杀了一名杀手，只可惜，杀手也不是吃素的和尚，一瞬间，便有无数子弹倾泻过来。

那杀手老大最是震怒，枪法又狠又准，枪枪击在许昌达胸部或背部要害处。

许昌达不但要向前后三名杀手轮番还击，而且还要护住心爱的女儿。他从女儿方才短促的惨叫声里，已明白女儿被击中了。但他极力镇定自己，明知自己难以活命，仍要拼死搏杀。

杀手们死了一个同伴，下手绝不留情，枪枪不离许昌达父女的左右，打得四周尘土飞扬。

“许昌达，乖乖放下枪，拿命来吧，不然我会将你打成马蜂窝！”杀手老大突地一枪击在许昌达右臂上，许昌达右臂一软，不由闷哼一声。

正当这时，“砰”的一声，杀手老大听见一名兄弟啊的一声惨嚎，身子晃了一下，扑倒在地。

“砰砰砰”枪弹飞泻里，三个青年男子一边射击一边猛冲过来。为首的一个高猛威凛，举枪射向杀手老大。

杀手老大大吃一惊，见奔过来的三名青年枪法不在他们之下，出手便杀了一名兄弟，知道此处非久留之地，忙将枪口一低，“噗”的一枪又击在许昌达胸口上，同时喝了一声：“走！”

杀手老大同剩下的一名兄弟边打边退，向一座小山峦靠近。作为职业杀手，对攻杀、撤退等当然训练有素。不一会儿，便消失在山峦之后了。

三名冲过来的青年追了一阵，见已无法追到，便回转身，奔到许昌达和许佩云身边。

许昌达弃了手枪，支撑起身子，见被护在身下的女儿许佩云双眼紧闭，脸色苍白。女儿的衣服上，血迹斑斑，是许昌达臂上伤口流出的血水。

地上湿漉漉的，也是鲜血。许昌达见地上这么多血，心里一紧。自己除臂上和腿上各有一个流血的枪洞外，并无其它流血的地方，难道这许多血是女儿身上流下的？

许昌达又急又惊又怒，双手颤抖着翻过女儿的身子，顿时呆住。只见许佩云的背部有两个枪洞，鲜血仍在外流。

那两个枪洞相隔不过两寸，许昌达用手捂住枪洞，含泪嘶声大叫：“阿云，阿云！”女儿是他唯一的至亲之人，她若是有什么三长两短，如何对得住她九泉之下的妈咪。

血水从许昌达指缝间流出来，一滴滴，流得愈来愈慢。

“阿云，你醒醒，阿云！”许昌达摇晃着女儿，泪水滚落下来，落地有声。

“她十分危险，快送她去医院！”三名青年中那个高大威猛的蹲下身子，“我来抱她。”他说话间，扭头吩咐两个同伴，“青仔明弟，你们帮帮这位大叔。”

许昌达推开奔过来的两个青年：“不用你们帮助，她是我女儿，我要亲自抱她……”他盯着女儿的面容，悲愤不已，抱着女儿摇摇晃晃地站起。可一迈步，牵动腿上的枪伤，膝盖一软，“扑”地跌在地上。

昏死过去的许佩云经这一震，呻吟一声，睁开了眼睛，眼神清亮如溪水，霎时间，竟无一丝一毫痛苦悲伤，也无一丝一毫欣喜欢悦，更映照得那双美丽的眼睛清纯无比，不染

尘埃。

“阿云，你醒啦！”许昌达一阵狂喜，激动得浑身发抖，“你要挺住，我送你去医院。”

“爹地。”许佩云低声道，“我从未去过妈咪的坟前拜祭她，你什么时候带我去？”

许昌达揩一把泪：“阿云，再过三天就是你妈咪的生日。每年的那一天我都要到你妈咪的坟前去。这一次，我带你一起去，好不好？”

“好，好，爹地，我……我……”许佩云话未说完，脑袋却向一边偏过去。

“阿云，你怎么啦，阿云！”许昌达的一颗心急坠而下，不甘心地哑声道，“阿云，你不要死呀，我送你去医院，你不要死……”

那个一直蹲在许昌达身边的高大青年探探许佩云的鼻息，抓住许昌达的肩头：“亚叔，她已经死了！”

“你说什么？”许昌达抬起头，混冒火花，狠狠地瞪着面前的青年。

“我说你女儿已经死啦，你听清楚没有！”高大青年几乎用尽全身力气吼叫，“你女儿已经死啦！”

许昌达象是被毒蜂刺了一下，神色一呆，木木地望着女儿半晌，方缓缓放下女儿，从怀中掏出大哥大：“阿辉吗？快带几个兄弟到北潭涌来！”

许昌达说完，摸摸女儿已变硬变冷的身子，望着杀手逃走的方向，两眼怒火熊熊。他的西服上尽是枪眼枪洞，若不是他穿有避弹衣，早就被打得稀烂。

蹲在一旁的高大青年站起来，将被他击毙的那名杀手的